

证券代码：300321

证券简称：同大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4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前期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5月8日，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同大股份”）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将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 为 第 一大股东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 押 开 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	是	2370000.00	2017 年 11 月 17 日	2018 年 5 月 7 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8.12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同大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9,180,7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86%。其中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23,910,000 股，占同大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81.94%，占公司总股本的 26.93%。

二、备查文件

1、解除质押的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8日